

政府采购合同补充协议

采购单位(甲方): 首都图书馆

法定代表人: 毛雅君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88 号院

联系人: 刘朝

电话: 67358114

电子邮箱: bangong@clcn.cn.net

供货服务商(乙方): 北京国林系统家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光辉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景盛中街 15 号院 1 号楼

联系人: 杨旭

电话: 13911554080

电子邮箱: 13911554080@139.com

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签订了《政府采购合同》(项目名称: 北京城市图书馆专业家具及设备设施购置学术交流区接待、会议、活动类家具(第 1 包))(以下简称原合同)。鉴于乙方逾期交付,且项目财政资金须按期限拨付,为此双方签订下述补充协议,双方遵守执行。

一、乙方向甲方支付阶段性资金 85742.00 元(大写:捌万伍仟柒佰肆拾贰元整)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原合同第八条约定的第三笔款 85742.00 元(大写:捌万伍仟柒佰肆拾贰元整),即原合同总价的 20%,甲方付款前乙方开具相应的发票。

甲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首都图书馆

账号: 0200022709020099889



开户行：工商银行北京潘家园支行
行号：102100002271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北京国林系统家具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南宫支行
账号：0406000919300152841
行号：102132108127

二、乙方完成原合同第八条约定的义务后，甲方向乙方退还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阶段性资金。

三、本协议与原合同有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约定为准，本协议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五、以下为本次变更产品内容

一变更货物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实际使用需求，变更以下货物（以下简称“货物”）如下：

变更前合计金额：94560.00元（大写：玖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整）

四	B1 展厅活动桌椅						
5	座椅收纳车	国林	560×450×900	1,800. 00	20	36,000.00	否
七	B1 展厅外通道处						
7	休闲沙发	国林	700×680×660	2,300. 00	20	46,000.00	否
8	休闲桌	国林	直径 800*760	1,360. 00	5	6,800.00	否
十	茶水间吊柜						
13	一层库本门厅茶	国林	2760*300*1050	5,760.	1	5,760.00	否



水间-定制吊柜			00			
---------	--	--	----	--	--	--

变更后合计金额：94560.00 元（大写：玖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整）

B1 展厅活动桌椅							
1	座椅收纳车	国林	560×450×900	1,800.00	30	54,000.00	否
B1 展厅外通道处							
2	休闲沙发	国林	700×680×660	2,300.00	1	2,300.00	否
3	休闲桌	国林	直径 800*760	1,360.00	1	1,360.00	否
茶水间吊柜							
4	一层库本门厅茶水间-定制吊柜	国林	1060*400*1360 950*400*1360	2,760.00	2	5,520.00	否
休闲阅读区							
5	装饰墙板	国林	1750*3300H*40	3500	4	14,000.00	否
6	装饰绿植墙	国林	1500*3000*40	4345	4	17,380.00	否

变更后实际总价款为：94560.00 元，变更后总价款不变。

甲方（盖章）： 首都图书馆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刘朝

乙方（盖章）： 北京国林系统家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杨红**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北京